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关于《董事会关于带强调事项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 专项说明》的意见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7 年度财务报告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该所”）审计，该所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。

本公司监事会对审计报告没有异议，认为其客观、公正的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同意董事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。

监事会希望董事会和管理层能就强调事项段所涉及的内容，采取切实可行的办法和措施，有效化解风险。监事会将持续关注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，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。

浙江金盾风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九日